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27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2月12日下午16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天宇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董事七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（法定代表人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同意选举盛天宇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，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获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13日